

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部分 1

产品与公司资料

产品

产品名称： 15#工业白油

产品简介： 基础油及添加剂

公司资料

供应商： 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老327与105国道交汇处西500米路南

电话号码： 4006688189

应急电话： 0537-2116766

传真： 0537-2118378

邮箱： zonghebu@chinakasong.com

商标：



部分 2

组成与成分信息

无需要报告的有害物质或者有害混合物质。

部分 3

危险性概述

根据法规指引（参阅第十五部分），该物料被认为不是危险品。

GB 13690-92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

未被定为危险品。

健康危害

毒性低。过度接触会造成眼部、皮肤或呼吸刺激。皮下高压注射可能会引起严重损伤。

注意： 在没有咨询专家的情况下，除第1部分规定的特定用途外，该产品不可用于其它任何目的。健康研究已经表明，化学接触可能对人体健康造成潜在危害，这一点因人而异。

部分 4

急救措施

吸入

避免进一步吸入接触。对于那些提供帮助的人员，应使您或者其他人员避免吸入。进行充分的呼吸防护。如果出现呼吸刺激、头昏、恶心、或者神志不清，请立即就医。如果呼吸停止，请使用机械设备帮助通风，或者进行嘴对嘴人工呼吸急救。

皮肤接触

用肥皂和水清洗接触的部位。 如果产品被注入皮下或者人体任何部位，无论伤口的外观或大小如何，被注射者必须立即由医生依照外科急救进行检查。即使高压注入后的最初症状轻微或者无症状，在事故最初几个小时内及早进行外科处理可以显著减少最终伤害的程度。

眼睛接触

用水彻底冲洗。若发生刺激，寻求医疗援助。

食入

通常不需急救。如果感觉不适请就医。

部分 5

消防措施

灭火介质

适当的灭火介质： 使用消防水雾、泡沫、干化学制剂（干粉）或者二氧化碳(CO₂)灭火。

不当的灭火介质： 直接使用水。

消防

消防说明： 疏散该地区。 防止控制火灾或稀释的流出液流入河川、下水道或饮用水源。消防人员应使用标准防护设备,在密闭空间需使用自给式呼吸器(SCBA)。用喷水的方式使暴露于火灾的表面降温并保护工作人员。

危险的燃烧产物： 碳的氧化物,浓烟,氧化硫,乙醛,未完全燃烧产物

可燃性

闪点 [测试方法]： >90°C (194°F) [ASTM D-93]

自燃温度： 未制定

部分 6

泄漏应急处理

通告程序

在发生溢出或泄漏意外的情况下,应根据所有适用法规向有关部门通报。

泄漏处理

陆地泄漏： 如果没有危险,可以采取行动阻止泄漏。 通过泵或者使用合适的吸附剂回收。

水上泄漏： 如果没有危险,可以采取行动阻止泄漏。 立即使用栏油栅限制溢漏范围。警告其它船只。 从表面撤去或者使用合适的吸附剂除去。 使用分散剂前征求专家意见。

水上泄漏事故或陆上泄漏事故处理建议是根据该材料最可能的泄漏情况提出来的;然而,地理条件、风、温度以及波浪、流向和流速(对于水上泄漏的情况)都可能对所采取的合适方案有很大影响。为此,应咨询当地专家。注意:当地法规可能对所采取的方案有规定或限制。

环境预防

大量溢漏:在远离溢漏液体处构筑防护堤,以便随后的回收和处理。 防止进入水道、下水道、地下室或者封闭区。

部分 7

操作与储存

操作注意

防止少量溢出和泄漏,避免滑倒危险。

静电集电物： 本物料蓄积静电。

储存注意

不可存放于开口或者无标识容器中。

部分 8

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工程控制

防护级别和所需的控制措施的种类根据潜在的接触条件不同而不同。可供选择的控制措施包括:在通常使用环境和充分通风条件下没有特殊要求。

个人防护

选择个人防护设备因可能的接触条件,如应用领域、处理工作、浓度和通风等而异。以下提供的选择该材料防护设备的资料,是根据该材料的特定用途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制订的。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工程控制设施不能保证空气污染物浓度在足以保护工人健康的一定水平以下,则最好佩戴经过认可的呼吸器。呼吸器的选择、使用和维护必须符合规定的要求,如适用。对该材料可选的呼吸器类型可考虑包括:在通常使用环境和充分通风条件下没有特殊要求。 使用微粒过滤器当需要在空气传播浓度高的环境中,使用经认可

的自给式呼吸器，在正压方式下工作。带有逃生瓶的自给式呼吸器适用于氧气不足、气体/蒸气预警告特性指标差，或者空气过滤器负荷过载的情况。

手防护： 所提供的任何特定手套的信息是根据公开文献资料和手套生产商的数据。工作环境可以极大地影响手套的使用周期性；检查和替换破旧和损坏的手套。可用于处理该材料的手套类型包括：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一般不需要防护。 使用腈类手套。

眼睛防护： 若可能会接触，建议使用配有侧护罩的防护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这里提供的任何专门的保护衣信息均基于公开的文献或者生产商数据。可考虑用于该物料的工作服类型包括：一般状况下使用时不需特别保护皮肤。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应采取预防措施避免皮肤接触

卫生措施： 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如在处理该物料之后洗手，以及吃饭、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清洗工作服和防护设备以清除污染物。丢弃不能洗净的受污染衣物和鞋子。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环境控制

参阅第六、七、十二和十三部分。

部分 9 物理化学性质

典型的物理化学性质如下。 如要了解更多信息，请咨询第一部分的供应商。

一般性质

物理状态： 液体

颜色： 无色

气味： 特有的

嗅味阈值： 未制定

重要健康、安全和环境方面的性质

相对密度 (@ 15.6 °C)： 0.855

闪点 [测试方法]： >90°C (194°F) [ASTM D-93]

自燃温度： 未制定

沸点 / 范围： > 200°C (392°F)

蒸气密度 (空气 = 1)： > 2 @ 101 kPa

蒸气压力： < 0.013 kPa (0.1 mm Hg) @ 20°C

蒸发率 (醋酸正丁酯=1)： 未制定

PH值： 不适用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对数值： > 3.5

在水中的溶解度： 可忽略的

粘度： 15.10cSt (15.10 mm²/sec) @ 40 °C

氧化性质： 参阅第三，十五，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冰点： 未制定

熔点： 不适用

倾点： -28°C

DMSO 萃取 (仅用于矿物油) IP-346： < 3 %wt

部分 10 稳定性与反应性

稳定性： 正常状况下物料稳定。

要避免的状况： 过度的热。 高能点火源。

应避免的物质： 强氧化剂

有害分解产物： 在环境温度下不分解。

有害物聚合： 不会发生。

部分 11	毒理学资料
--------------	--------------

急性毒性

接触途径	结论/备注
吸入	
毒性 (老鼠): LC50 > 5000 mg/m ³	极低毒性。 根据化学结构相似物料的试验数据。
刺激性: 有数据	在一般温度/正常处理温度下危险性可忽略。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食入	
毒性 (老鼠): LD50 > 2000 mg/kg	极低毒性。 根据化学结构相似物料的试验数据。
皮肤	
毒性 (兔): LD50 > 2000 mg/kg	极低毒性。 根据化学结构相似物料的试验数据。
刺激性 (兔): 有数据	在一般温度下对皮肤的刺激性可忽略。 根据化学结构相似物料的试验数据。
眼睛	
刺激性 (兔): 有数据	可能会引起中等程度、短暂的眼睛不适。 根据化学结构相似物料的试验数据。

慢性毒性/其他影响

就本产品:

反复和/或长时间接触, 可能会刺激皮肤, 眼睛或呼吸系统。

含有:

深度加工基础油: 在动物实验中无致癌性。代表性物质通过IP-346, 改进的艾姆斯氏 (Ames) 试验 (检查致癌物) 测试, 和/或其它筛选测验。皮肤和吸入试验显示产生的影响很小, 对肺部免疫细胞有不确定的渗透, 产生油类沉积物和形成细小肉芽瘤。在动物实验中没有过敏性。

如需其它资料敬请垂讯。

部分 12	生态学资料
--------------	--------------

这里所给出的资料是以现有可以得到的有关该材料, 其所含组分及类似材料的数据为基础的。

生态毒性

该材料 -- 被认为对水生生物无害。

迁移性

基础油组分 -- 溶解度低, 可漂浮, 被认为可从水中迁移至陆地。 被认为可吸附于沉淀物及废水固体中。

持久性和降解性

生物降解:

基础油组分 -- 被认为能自然生物降解

生物蓄集潜在性

基础油组分 -- 具有生物蓄积的潜在性。然而, 新成代谢或物理性质可能会降低生物浓度或限制生物可用性。

部分 13	废弃处置
--------------	-------------

废弃处理建议是根据所提供的材料给出的。处理方法必须与当时适用的法律和法规相一致, 并与处理时材料的特性相符。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废弃处理建议

该产品适于在一个密闭可控的燃烧炉中作为燃料，或者在监督下以非常高的温度进行焚烧，以防止出现不良的燃烧产物。

空容器警告 空容器警告(适用处)：空容器可能含有残留物并可能有危险。在没有合适的指导时，请不要试图再填装或清洁容器。空的圆桶应被完全放流干净并安全存放好，直到它们被合适的修复或处理。空容器应通过合适的合格的或授权的单位依照政府法规来回收，修复或处理。请不要加压，切割，焊接，硬焊，锡焊，钻孔，抛光或将这些容器暴露于热源，明火，火星，静电，或其它火源。它们可能爆炸并导致伤残或死亡。

部分 14

运输信息

陆路：陆路运输未受管制

部分 15

法规信息

根据欧盟危险物质/制剂规范准则中对物理/化学以及健康的危害标准，该物料不是危险品。

欧盟标签：欧洲共同体规范准则(EC Directives)无规定。

含有：烷基二硫化噻重氮唑(ALKYL DITHIOTHIAZOLE)，长链烷基胺 (LONG-CHAIN ALKYL AMINE) 可能产生过敏反应。本产品含有一种(或多种)过敏剂少于1.0%wt，该过敏剂组分在第二部分未列出。

国家法律和法规

符合以下国家/地区化学品目录的要求：TSCA, EINECS, AICS, DSL, IECSC, KECI, PICCS

GB 13690-92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未被定为危险品。

GB 6944-86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未被定为危险品。

部分 16

其他信息

N/D = 未制定, N/A = 不适用

本资料所含信息和建议是基于在编印本资料的相应日期时，根据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认识和理解所认为是最为准确和可靠的。请与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确保本文件是目前可以从卡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到的最新文件。本资料提供的信息和建议仅供用户考虑和检验。用户有责任使其满足对本产品的指定用途的适用性。

